（上接B227版）

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条件。

2、发行股票的种类、数量和面值

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中国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不超过发行前公司股本总数的30%。

3、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股票采用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对象为符合监管部门规定的法人、自然人或者其他合法投资组织等不超过35名的特定对象。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最终发行对象将根据申购报价情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票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

4、定价方式或者价格区间

（1）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80%（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最终发行价格将在股东大会授权后，在有效期内由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规定根据询价结果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公司股票在该20个交易日内发生因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格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事项，发行的发行底价将作相应调整。

（2）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属于《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情形的，其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8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所取得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本次授权董事会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5、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用途应当符合下列规定：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2）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不得为持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3）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不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者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6、决议有效期

决议有效期为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7、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授权

授权董事会在符合本议案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全部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办理本次小额快速融资的申报事宜，包括制作、修改、签署并申报相关申报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

（2）在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按照有权部门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调整和实施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募集资金金额、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及其他与小额快速融资方案相关的一切事宜，决定本次小额快速融资的发行时机等；

（3）根据有关政府部门和监管机构的要求制作、修改、报送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方案及本次发行上市申报材料，办理相关手续并执行与发行上市有关的股份限售等其他程序，并按照监管要求处理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信息披露事宜；

（4）签署、修改、补充、完成、递交、执行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一切协议、合同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保荐及承销协议、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协议、与投资者签订的认购协议、公告及其他披露文件等）；

（5）根据有关主管部门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6）聘请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等中介机构，以及处理与此有关的其他事宜；

（7）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完成后，根据本次小额快速融资的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及其他相关部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新增股份登记托管等相关事宜；

（8）在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对再融资填补即期回报有最新规定及要求的情形下，根据届时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进一步分析、研究、论证本次小额快速融资对公司即期财务指标及公司股东即期回报等影响，制订、修改相关的填补措施及政策，并全权处理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

（9）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本次小额快速融资难以实施、或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不利后果的情形，或者小额快速融资政策发生变化时，可酌情决定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方案进行调整、延期实施或撤销发行申请，或者按照新的小额快速融资政策继续办理本次发行事宜；

（10）发行前若公司因送股、转增股本及其他原因导致公司总股本变化时，授权董事会据此对本次发行的发行数量上限作相应调整；

（11）办理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其他事宜。

本次小额快速融资事项须经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在授权期限内启动小额快速融资及启动该程序的具体时间。若启动小额快速融资事宜，董事会需在规定时限内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申请方案，报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044　证券简称：美年健康　公告编号：2024-048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556号）核准，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美年健康”）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7,139,393股，发行价格为11.5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45,959,989.15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40,488,318.3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77,139,393.00元，余额人民币1,828,332,277.76元计入资本公积。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验字[2019]01620004号”《验资报告》验证，以上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10月29日到达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已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及时与保荐机构、专户开户银行签订三方或四方监管协议，未发生违反相关规定及协议的情况。

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存放单位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备注
1	美年健康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5002019100889	2021年11月2日销户
2	美年健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浦支行	97550078801800000620	2021年11月29日销户
3	美年健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8110201013601096017	2021年12月29日转为一般账户
4	上海美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8110201013301235763	2022年8月5日转为一般账户
5	美年健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631189502	2024年3月27日销户
6	大连美年大健康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8110401014400550403	2024年4月16日销户
7	上海美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	03004961608	2024年4月23日销户

三、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鉴于公司在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所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的募集资金已按照计划使用完毕，该募集资金账户将不再使用。公司于近日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同时与持续督导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四、备查文件

1、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销户证明。

特此公告。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044　证券简称：美年健康　公告编号：2024-037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4月12日以电子发送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4年4月23日上午9时在上海市静安区灵石路697号健康智谷9号楼四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为11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为11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俞熔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开表决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公司2023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认真听取了总裁所作的《2023年度总裁工作报告》，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的反映了2023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层的工作，并有效执行了股东大会与董事会的各项决议。

2、审议并通过《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辉先生、施东辉先生、王海桐女士、李慧英女士及已离任独立董事郑兴军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此外，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并通过《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并通过《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3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089,353.5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6.44%；实现营业利润88,370.5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316.78%；实现利润总额84,805.5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88.1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0,562.1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90.45%。

截至2023年末，公司总资产1,945,666.02万元，同比增加5.87%；负债总额1,104,667.05万元，同比增加7.4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769,778.83万元，同比增加4.45%。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并通过《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并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回报全体股东，与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2023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如下：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914,253,92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19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股利74,370,824.54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全体投资者投资回报情况之下提出的，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7、审议并通过《关于募集资金2023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再融资类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公告格式》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持续督导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募集资金2023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8、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自身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9、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结合2024年度公司实际业务情况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协议。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提交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并通过《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1、审议并通过《公司202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2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2、审议并通过《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出于谨慎性原则，同意公司2023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8,026.90万元。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公允的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3、审议并通过《关于2024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13.1关于俞熔先生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赞成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俞熔先生本人回避表决。

13.2关于郭美玲女士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赞成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郭美玲女士本人回避表决。

13.3关于徐涛先生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赞成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徐涛先生本人回避表决。

13.4关于王晓军先生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赞成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王晓军先生本人回避表决。

13.5关于杨策先生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赞成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杨策先生本人回避表决。

13.6关于朱超先生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赞成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朱超先生本人回避表决。

13.7关于陈波先生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赞成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陈波先生本人回避表决。

13.8关于王辉先生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赞成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王辉先生本人回避表决。

13.9关于施东辉先生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赞成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施东辉先生本人回避表决。

13.10关于王海桐女士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赞成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王海桐女士本人回避表决。

13.11关于李慧英女士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赞成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李慧英女士本人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涉及讨论本人薪酬时，该委员已回避表决。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并通过《关于2024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4.1关于徐涛先生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赞成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徐涛先生本人回避表决。

14.2关于林琳女士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3关于韩圣群先生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4关于押志高先生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5关于万晓晓女士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关联委员徐涛先生本人已回避表决。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5、审议并通过《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进行追溯调整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对本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前期有关财务报表数据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指南、解释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实际经营成果，更具可比性。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对以前年度报告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由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进行追溯调整的专项说明》，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进行追溯调整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6、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2023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7、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044　证券简称：美年健康　公告编号：2024-047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召开地点为上海市静安区灵石路697号健康智谷9号楼三楼公司会议室，敬请投资者特别留意。

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召开，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审议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提案内容明确并在法定期限内公告。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15日（星期三）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5月15日（星期三）9:15-15:00。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15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15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5月8日。

7、出席对象：

（1）2024年5月8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其他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静安区灵石路697号健康智谷9号楼三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案名称

本次股东大会将就以下事项进行审议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00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2024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1）
8.01	关于俞熔先生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
8.02	关于郭美玲女士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
8.03	关于徐涛先生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
8.04	关于王晓军先生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
8.05	关于杨策先生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
8.06	关于朱超先生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
8.07	关于陈波先生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
8.08	关于王辉先生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
8.09	关于施东辉先生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
8.10	关于王海桐女士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
8.11	关于李慧英女士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
9.00	关于2024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3）
9.01	关于夏庆仁先生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
9.02	关于荣施先生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
9.03	关于张成刚先生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
10.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

2、提案内容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4月23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其他说明

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议案8、9需逐项表决。议案6、10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做述职报告。

三、出席现场会议登记方式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的信函或传真件登记；

（4）现场参会股东请仔细填写《美年健康股东现场参会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

上述传真、信函或电子邮件请于2024年5月13日下午17:00前发出并送达至公司证券部，来信请寄：上海市静安区灵石路697号健康智谷9号楼三楼证券部，邮编：200072，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传真号码：021-66773220；电子邮箱：zqb@health-100.cn；建议通过电子邮件方式提供登记材料，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4年5月13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

3、登记地点：上海市静安区灵石路697号健康智谷9号楼三楼证券部。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为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丽娟；

电子邮箱：zqb@health-100.cn；

联系电话：021-66773289；

联系地址：上海市静安区灵石路697号健康智谷9号楼三楼证券部。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

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044，投票简称：美年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5月15日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5月15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00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2024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1）			
8.01	关于俞熔先生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			
8.02	关于郭美玲女士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			
8.03	关于徐涛先生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			
8.04	关于王晓军先生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			
8.05	关于杨策先生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			
8.06	关于朱超先生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			
8.07	关于陈波先生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			
8.08	关于王辉先生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			
8.09	关于施东辉先生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			
8.10	关于王海桐女士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			
8.11	关于李慧英女士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			
9.00	关于2024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3）			
9.01	关于夏庆仁先生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			
9.02	关于荣施先生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			
9.03	关于张成刚先生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			
10.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份性质及持股数量：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2024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三：

美年健康股东现场参会登记表

股东名称/姓名	
股东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之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如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如适用）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号码	
联系地址	

注：

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已填妥及签署的登记、截止前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证券代码：002044　证券简称：美年健康　公告编号：2024-038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4月12日以电子发送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4年4月23日上午11时在上海市静安区灵石路697号健康智谷9号楼四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夏庆仁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并通过《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